

## 苏黎世中国附加边际和通货膨胀保险（A 版）

双方理解并同意，主险条款第六条“一般保单条件”中第 6.24 条“估值”，增加如下内容：  
如就承保风险对保险标的造成的物质损失或损害提出任何索赔，**保险公司**将赔付纯因通货膨胀  
因素而造成的建筑物和厂房修复的额外费用，但前提是：

- (1) 被保险人的价值申报符合第 6.7 条“价值申报和不足额投保”的规定；以及
- (2) 被保险人已书面声明上述各项的申报价值。

本扩展条款还承保在修复期间发生的通货膨胀，但前提是修复工作的开始和进行不得无故延迟。

本扩展条款项下，**保险公司**赔付金额不应超过实际发生的费用，且不超过被修复的每项建筑物  
和厂房的申报价值的【XX%】。本条款不改变本保单中的任何责任限额。

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；本保险合同的所有其他条款、除外责  
任和条件维持不变。